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在征询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2020年12月12日，公司在内部通知栏向全体员工发布了关于对股权激励有关情况和激励对象名单的通知。公示时间为12月12日至12月21日，共计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与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为公司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二）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激励对象不存在被禁止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101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原"）于2017年5月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建省高院"）通知书（【2015】闽民初字第152号），追加福建天原为共同被告参与原告汕头海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海洋"）与被告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方正"）、福建方兴化工有限公司、福建鸿润化工有限公司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件诉讼。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2017-044）、2018年10月29日刊登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18-084）、2019年6月4日刊登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19-029）、2019年6月22日刊登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19-031）以及2020年9月9日刊登的《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20-082）。

二、诉讼进展情况

本案被告北大方正于2020年2月19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01破申42号）与《决定书》（【2020】京01破13号），裁定受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2020年7月31日，被告北大方正又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01破申530号）与《决定书》（【2020】京01破13号之三），裁定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担任实质合并重整的管理人。鉴于北大方正为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本次诉讼结果对上述合并重整一案具有重大影响。因此，北大方正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中止诉讼。

2020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闽民初208号），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并重整事项所需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诉讼事项恢复审理时间尚不确定，后期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次裁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原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任何影响，对公司本期的利润亦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20-039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股份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宝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亚宝投资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8,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8%。本次权益变动后，亚宝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15.99%减少至14.91%。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收到控股股东亚宝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名称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山西省运城市芮城县富民路43号			
权益变动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股份性质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0.12.21-2020.12.22	大宗交易	无限售流通股	8,300,000	1.08%
	合计			8,300,000	1.08%

注：1、本次权益变动主体亚宝投资存在一致行动人，为：广东晋亚纾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晋亚纾困"）持股63,000,000股，占比8.18%；任武贤先生持股2,000,000股，占比0.26%；任伟先生持股1,000,000股，占比0.13%。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披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亚宝投资	无限售流通股	123,095,629	15.99%	114,795,629	14.91%
晋亚纾困	无限售流通股	63,000,000	8.18%	63,000,000	8.18%
任武贤	无限售流通股	2,000,000	0.26%	2,000,000	0.26%
任伟	无限售流通股	1,000,000	0.13%	1,000,000	0.13%
合计	无限售流通股	189,095,629	24.56%	180,795,629	23.48%

注：1.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0-066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委托理财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共计8,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70%	53.26	90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合计			8,000.00		53.26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合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产品以及金融衍生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二）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理财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属于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包括以下：

1、财务中心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招商银行（600036）为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元）	2020年9月30日（元）
资产总额	3,933,784,136.45	4,049,277,519.24
负债总额	575,212,625.28	486,290,098.52
净资产	3,240,865,610.65	3,437,828,86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452,131.03	339,475,832.57

本次募集资金于2019年10月8日到账，在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大部分银行贷款后，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8,000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2亿元比例为7.85%，占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9月30日）货币资金比例为28.76%，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逾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列示。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81.86	-
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227.38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30.42	-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6.48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64.84	-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4.68	-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8.82	-
9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83.18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16	-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6.52	-
1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5.29	-
1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	800.00	2.65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0	16,000.00	88.60	-
1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15,000.00	84.40	-
16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31.01	-
17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4.34	-
1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	-	20,0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	-	15,00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7.67	-
2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	-	10,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	-	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1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7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6,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0-115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7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2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长鸿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2018年9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陈世伟、严亚华、葛梅杰、张东红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86,539,250股减至686,099,250股，注册资本由686,539,250元减至686,099,250元。

关于上述回购注销引起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公司已于2018年9月1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天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或提前清偿债务的请求。

根据以上变动情况，公司将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653.925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609.925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653.925万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普通股68,653.925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股份总数为68,609.925万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普通股68,609.925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年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5亿元。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0-118
债券代码:128032 债券简称:双环转债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9月1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陈世伟、严亚华、葛梅杰、张东红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86,539,250股减至686,099,250股，注册资本由686,539,250元减至686,099,250元。

现对上述减资公告内容补充如下：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86,539,250元减至686,099,250元。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0-117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主营业务中涉及部分产品需要出口海外，随着公司在海外市场的不断拓展，外币结算业务量也在逐步增加，主要以美元结算为主。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拟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基本情况

1、拟开展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2、资金来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自有资金。

3、币种与金额: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币种（主要币种为美元），年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5亿元。

4、交易对手: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有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资格的金融机构。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汇率波动风险:汇率波动幅度较大时，不仅会影响公司出口业务的正常进行，还可能对公司造成汇兑损失。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稳定出口业务和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专业性较强，可能存在内部控制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操作原则、实施流程等做出明确规定，有利于降低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的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审查。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可能发生逾期，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同时拟加大出口信用保险的办理力度，从而降低客户违约风险。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回款预测的不准确可能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严格控制远期结售汇规模，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根据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开展情况和实际需要负责具体实施远期结售汇相关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交易机构、审批日常远期结售汇业务方案、签署合同或协议等。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本次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公司就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已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公司适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开展远期结汇业务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0-116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2018年9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陈世伟、严亚华、葛梅杰、张东红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86,539,250股减至686,099,250股，注册资本由686,539,250元减至686,099,250元。

关于上述回购注销引起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公司已于2018年9月1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天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或提前清偿债务的请求。

根据以上变动情况，公司将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653.925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609.925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653.925万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普通股68,653.925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股份总数为68,609.925万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普通股68,609.925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项。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其他说明

本次仅对上述回购注销引起的注册资本减少事项进行相应的《公司章程》修订。因2018年8月22日之后的可转债转股以及其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引起的公司注册资本变化事项，公司后续将另行召开会议进行相应的变更注册资本或修订《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月20日至 2020 年12月22日期间，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15,355,080.57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事由	补助金额（元）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1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经费后补助	100,000.00	2020.01.20	筑科通[2019]43号	与收益相关
2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经费后补助	80,000.00	2020.04.22	筑科通[2019]43号	与收益相关
3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复工复产补助	100,000.00	2020.06.02	云岩区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支持辖区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措施	与收益相关
4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56,753.00	2020.06.22	筑人社通[2015]224号	与收益相关
5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经费后补助	80,000.00	2020.07.14	筑科通[2019]43号	与收益相关
6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经费后补助	160,000.00	2020.07.27	筑科通[2019]43号	与收益相关
7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达产增产补贴	1,433,600.00	2020.07.30	筑府办函[2020]9号	与收益相关
8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稳岗扩岗补助	693,805.54	2020.11.27	黔南人社通[2020]120号	与收益相关
9	贵州金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优质烟酒产业振兴专项补助	2,000,000.00	2020.01.08	黔南财农[2019]148号	与收益相关
10	贵州金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43,646.00	2020.03.30	黔南人社通[2020]28号	与收益相关
11	贵州金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复工复产补助	30,000.00	2020.4.21	黔南财农[2020]124号	与收益相关
12	贵州金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补助	11,280.00	2020.9.3	龙府办函[2020]141号	与收益相关
13	贵州永吉盛晓包装有限公司	抗疫专项补助	20,000.00	2020.4.23	龙财建[2020]4号	与收益相关
14	贵州永吉盛晓包装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补助	34,635.00	2020.9.3	龙府办函[2020]141号	与收益相关
15	贵州永吉盛晓包装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41,000.00	2020.11.9	黔南人社发[2019]3号	与收益相关
16	贵州永吉盛晓包装有限公司	扶贫车间补贴	30,000.00	2020.11.9	黔南人社发[2018]16号	与收益相关
17	贵州永吉盛晓包装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资金	8,840,361.03	2020.12.15	龙投促呈[2020]77号	与收益相关
18	贵州永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500,000.00	2020.12.22	黔商呈[2020]4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5,355,080.57	-	-	-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2020年1月20日至2020年12月22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金额为15,355,080.57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87%，预计将对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仍需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2020-109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获得各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85,270,103.64元（不含以前年度政府补助由递延收益转入损益的金额），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1.45%。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项目名称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元）	发放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收到时间	是否具有持续性
1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财政局	发展扶持奖补资金	现金	10,737,767.28	梧财工交[2020]35号	其他收益	2020年9月	否
2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财政局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现金	500,000.00	梧财工交[2020]8号	其他收益	2020年7月	否
3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稳岗补贴	现金	31,156.61	桂人社发[2020]5号	其他收益	2020年2月	是
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个税手续费返还	现金	142,232.6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十七条	其他收益	2020年5月	是
5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财政局	注射用血栓通专项扶持资金	现金	20,000,000.00	-	其他收益	2020年12月	否
6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梧州市第九批"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	现金	41,500.00	桂人社函[2020]65号	其他收益	2020年12月	否
7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梧州市财政局	2020年广西博士后"两站"项目补助	现金	50,000.00	梧财社[2020]45号	其他收益	2020年5月	否
8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梧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9年度成果转化后补助经费（共建无公害三七种植研究基地）	现金	100,000.00	梧办发（2017）30号	其他收益	2020年6月	否
9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梧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稳岗补贴	现金	352,132.27	桂人社发（2020）5号	其他收益	2020年2月	否
10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助	现金	1,762,000.00	-	其他收益	2020年2月	否
11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梧州市财政局	2019年广西第七批特聘专家"特聘专家岗位津贴"和"科研团队岗位津贴"	现金	150,000.00	梧财社（2020）21号	其他收益	2020年3月	否
12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拨付《广西三七综合利用技术重点实验室》2020年运行补助经费	现金	1,200,000.00	桂科计字[2020]65	其他收益	2020年4月	否
13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梧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梧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补助	现金	6,170,045.73	桂人社发[2020]18号	其他收益	2020年7月	否
14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广西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企业用工奖补	现金	364,000.00	桂工信企业（2020）132号	其他收益	2020年8月